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我们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诚信勤勉职责和义务。

在 2022 年的工作中，我们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有效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报告期内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2 年，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我们以现场出席或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董事会议案均作了深入细致的审阅，了解并掌握做出决策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利用自身专业知识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

我们对公司 2022 年审议的各项董事会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德忠	8	1	7	0	0	否	1
郑洪涛	4	1	3	0	0	否	0
唐海燕	4	1	3	0	0	否	0
佟成生	4	1	3	0	0	否	1
杨相宁	4	2	2	0	0	否	1

二、独立董事重点关注事项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我们在履行职责时，独立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并重点关注以下事项：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重大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利润分配方案、董事、高管的聘任和薪酬、外部审计事务所的聘任、激励机制的完善以及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内部控制的执行，可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的事项，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事项等。

2022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共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5 项、独立意见 21 项，根据相关监管规章和公司章程要求需要独董发表专门意见的重大事项，

全部经过了审查，未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议案或其他重大事项提出异议，历次会议各项议案均获得全票通过。

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及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 04. 19)	1. 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①《关于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②《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 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①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其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②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③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④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的独立意见 ⑤对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⑥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⑦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⑧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 05. 12)	1. 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同意
	2. 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同意

<p>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 05. 30)</p>	<p>1. 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签订关联交易意向采购协议的议案》</p>	<p>同意</p>
	<p>2. 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①关于签订关联交易意向采购协议的独立意见 ②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p>	<p>同意</p>
<p>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06. 30)</p>	<p>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①关于选举董事长的独立意见 ②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③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④关于 2021 年度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p>	<p>同意</p>
<p>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08. 23)</p>	<p>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①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其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②对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③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p>	<p>同意</p>
<p>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11. 29)</p>	<p>1. 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拟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同意</p>
	<p>2. 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①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②关于拟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p>	<p>同意</p>

三、在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我们在各专业委员会中均有任职。2022 年，我们作为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主要成员，均认真参与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战略委员会围绕公司“十四五”规划，根据市场和政策变化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深入分析当前发展环境和形势变化，把握机遇、应对挑战，研究确定发展思路，明确发展目标与路径，提出重点任务与保障措施，为“十四五”发展指明方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持续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并依照相关考核标准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审计委员会持续强化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深入沟通和对外部审计师现场履职的监督，有效确保了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质量，助力公司防范了运营风险；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资质、遴选提出建议，对具体候选人进行提名和审议。

四、现场调研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充分利用参加公司现场董事会及不定期走访等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调查，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等相关情况；阅读公司各项经营报告、财务报告、风险及内控管理、关联交易管理等相关报告，并通过每月定期发送的公司月度简报和实时更新的公司微信公众号，及时获取公司主要经营管理状况信息及资本市场、监管机构、行业等相关信息。此外，通过电话、微信、电子邮件等形式，与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监督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情况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以及对董事会决议执行、定期报告、关联交易、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等事项进行认真核查、监督并提出建议，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遵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进行信息披露。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提供了良好的信息渠道。

3、落实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

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4、勤勉独立，有效履职

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相关法规进行深入的学习，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强化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正确处理好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与支持公司持续发展之间的关系，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

六、其他工作情况

（一）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二）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三) 未有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2022 年，我们充分发挥财务、法律、机械专业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忠实勤勉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从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出发，关注公司的运行情况、管理层对董事会决议的落实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治理结构的完善情况，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建设性的建议，为公司治理优化、董事会建设和经营管理进步作出应有努力。

2023 年，我们将继续恪守独立董事的职业道德及行为规范，严谨、规范履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从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角度出发，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独立董事：王德忠_____

佟成生_____

杨相宁_____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